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1) 建議場外回購H股及建議發行新內資股；
關連交易**

**(2)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
及第二屆監事會成員**

**(3)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
及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

茲提述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的通函(「原通函」)、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的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的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的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臨時股東大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

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統稱「該等大會」)通告，以及日期為2019年10月2日的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原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等大會之投票結果

該等大會之出席狀況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12日(星期二)假座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中三路2003號國銀金融中心大廈會議室召開該等大會。召開該等大會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該等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臨時股東大會之出席狀況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642,380,000股(包括3,456,618,000股H股及9,185,762,000股內資股)，其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表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合共持有10,296,849,563股有表決權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1.45%。

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出席狀況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為3,456,618,000股H股，其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表決。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合共持有1,201,904,000股H股有表決權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H股總數約34.77%。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出席狀況

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為9,185,762,000股內資股，其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表決。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表合共持有9,094,945,563股內資股有表決權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99.01%。

棄權要求

於該等大會日期，長江三峽集團公司、三峽資本(香港)、三峽資本連同各自的聯繫人(於該等大會日期實益合共持有1,306,500,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33%)於H股回購及／或H股回購協議及內資股發行及／或內資股認購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長江三峽集團公司、三峽資本(香港)、三峽資本及各自的聯繫人已分別就有關臨時股東大會上第3項至第4項特別決議案之股份、有關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之H股及有關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之內資股(如有)放棄投票。

誠如回購守則所規定，三峽資本(香港)(於該等大會日期實益持有1,306,500,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33%)、三峽資本及彼等各自的一致行動人士已分別就臨時股東大會上第3項至第4項特別決議案之股份、有關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之H股及有關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第1項至第2項特別決議案之內資股(如有)放棄投票。

除上述披露外，(i)在原通函及補充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該等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ii)所有股東於該等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iii)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該等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及(iv)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該等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該等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宣佈，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載述的建議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無利益關係股東及獨立股東(如適用)正式通過。有關該等大會審議的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原通函及補充通函。該等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宣佈，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無利益關係股東及獨立股東(如適用)正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或透過受委代表 出席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	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成員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學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2	審議及批准委任彭忠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3	審議及批准委任黃敏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4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英寶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5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邦宜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6	審議及批准委任王瑛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7	審議及批准委任鄭學定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1.8	審議及批准委任徐進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或透過受委代表 出席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9	審議及批准委任張宪初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	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成員的議案			
2.1	審議及批准委任馬永義先生為本公司外部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2	審議及批准委任張曉松先生為本公司外部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3	審議及批准委任鍾青林先生為本公司股東監事	10,296,849,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或透過受委代表 出席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4項為條件的H股回購協議及H股回購的相關決議案	10,292,348,938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4.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3項為條件的內資股認購協議及內資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	10,292,348,938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由於贊成上述第1.1至1.9項及第2.1至2.3項各項普通決議案的股東票數超過半數，贊成上述第3項特別決議案的無利益關係股東票數超過四分之三、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而贊成上述第4項特別決議案的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宣佈，兩項建議決議案已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無利益關係股東及獨立股東(如適用)正式通過。H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或透過受委代表 出席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2項為條件的H股回購協議及H股回購的相關決議案	1,201,904,000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1項為條件的內資股認購協議及內資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	1,201,904,000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由於贊成上述第1項特別決議案的無利益關係股東票數超過四分之三、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贊成上述第2項特別決議案的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兩項決議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宣佈，兩項建議決議案已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無利益關係股東及獨立股東(如適用)正式通過。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或透過受委代表 出席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2項為條件的H股回購協議及H股回購的相關決議案	9,094,945,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	審議及批准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第1項為條件的內資股認購協議及內資股發行的相關決議案	9,094,945,563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由於贊成上述第1項特別決議案的無利益關係股東票數超過四分之三、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贊成上述第2項特別決議案的獨立股東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兩項決議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及第二屆監事會成員

臨時股東大會第1項至第2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根據公司章程，王學東先生、彭忠先生及黃敏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李英寶先生、王邦宜先生及王瑛女士已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鄭學定先生、徐進先生及張究初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永義先生及張曉松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會外部監事。鍾青林先生已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第二屆監事會亦包括兩名在本公司最近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選舉代表本公司職工之職工代表監事，即黃雪梅女士及王一雲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之黃雪梅女士及王一雲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黃雪梅女士，45歲，自2000年3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工會委員兼女工委員會主任。黃雪梅女士自2000年3月至今於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資金部部長助理、金融部部長、資金部部長、資金管理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合規管理部總經理及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黃雪梅女士自2013年7月起於本公司20家境內特殊目的公司擔任董事；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15年10月起於本公司另外13家境內特殊目的公司擔任董事。

黃雪梅女士於1997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北京市的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金融保險專業，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12月畢業於位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雪梅女士於1998年10月獲由中國人事部(現為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資格。

王一雲先生，53歲，自1999年9月起加入本公司，現時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紀檢監察辦公室主任、工會學習委員。王一雲先生自1986年7月至1999年9月擔任中國農業銀行衡陽市分行信貸員、副科長，中國人民銀行衡陽市中心支行副主任科員；自1999年9月至今於本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深圳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辦公室主管及高級經理、國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辦公室高級經理、副主任以及經營管理部副總經理、本公司經營管理部副總經理及總監助理以及本公司紀檢監察辦公室主任。

王一雲先生於1986年7月畢業於位於中國湖南省長沙市的湖南財經學院金融系金融專業，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被中國農業銀行湖南省分行評定為經濟師職稱。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外，黃雪梅女士及王一雲先生已各自確認：(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2)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3)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4)截至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5)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亦無與其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留意。

第二屆董事會及第二屆監事會其他成員的簡歷詳情載於原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簡歷詳情並無變動。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第二屆董事會的董事任期為三年，及可於任期屆滿後重選。王學東先生、黃敏先生、李英寶先生、鄭學定先生、徐進先生及張宪初先生的任期將自2019年11月12日起生效；彭忠先生、王邦宜先生及王瑛女士的任期將自深圳銀保監局核准之日起生效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於相關委任生效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第二屆監事會的監事任期為三年，及可於任期屆滿後重選。馬永義先生、張曉松先生、鍾青林先生、黃雪梅女士及王一雲先生的任期將自2019年11月12日起生效。

各董事及監事將分別於彼等正式獲委任及／或深圳銀保監局取得董事資格核准後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董事及監事於任期內的薪酬及津貼乃根據《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方案》及《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薪酬及績效管理辦法(試行)》釐定。本公司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及監事薪酬及津貼。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

本公司宣佈，於緊隨該等大會後召開的第二屆董事會首次會議上，王學東先生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彭忠先生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副董事長，任期自2019年11月12日起生效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本公司宣佈，於緊隨該等大會後召開的第二屆監事會首次會議上，張曉松先生獲委任為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任期自2019年11月12日起生效至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學東

中國，深圳
2019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學東先生及黃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英寶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學定先生、徐進先生及張宥初先生。

全體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過謹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致使本公告中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